

2021 年 1 月 (農曆 十一月/十二月)

日	一	二	三	四	五	六
					1十八 聖誕八日慶期 天主之母節 (註1) (世界和平日)	2十九 聖西略及聖國 瑞·納祥主教 聖師
3二十 主顯節守夜彌撒 (註3) 主顯節 (註4) 耶穌聖名	4廿一 聖誕期平日 (註2)	5廿二/小寒	6廿三	7廿四 聖雷孟司鐸	8廿五	9廿六
10廿七 主受洗節(慶日) (註5)	11廿八 常年期(註6)	12廿九	13十二月初一/臘月 聖怡樂(依肋內) 主教聖師	14初二 真福和德理 司鐸	15初三 聖劉方濟司鐸 殉道	16初四 特敬聖母
17初五 常年期 第二主日(註7) 聖安當院長 (過主日今年不慶祝) (18-25日基督徒 合一祈禱週)	18初六	19初七	20初八/大寒 聖法彬教宗 殉道 聖思天殉道	21初九 聖雅妮(依搦 斯)貞女殉道	22初十 聖文生執事 殉道	23十一 聖白小滿 (樂倫)殉道 特敬聖母
24十二 常年期 第三主日(註8) (天主聖言主日) 聖方濟·沙雷 主教聖師 (過主日今年不慶祝)	25十三 聖保祿宗徒 歸化(註9)	26十四 聖茂德及聖迪 德(弟鐸)主教	27十五 聖安琪貞女 聖趙榮(思定) 司鐸殉道	28十六 聖道茂(多瑪斯 ·亞奎納)司鐸 聖師	29十七 聖王炳(樂倫) 等三位殉道 聖福若瑟司鐸 (魯、蘇、徽區主保)	30十八 真福雷永明 司鐸(註10)
31十九 常年期 第四主日(註11) 聖若望·鮑思 高司鐸 (過主日今年不慶祝)						

註1：本節日禁止舉行殯葬彌撒及其他彌撒（如婚禮彌撒、追思彌撒等）。

註2：1) 1月2日起的聖誕期平日，遇有聖人任選紀念，可選擇平日日課及彌撒，或按日曆及殉道錄（Martyrologium）所載，本日聖人的日課及彌撒。（《日課總論》244；《彌撒經書總論》355b）
2) 只有出於真正需要或牧靈效益，才可以舉行適合於該需要的「求恩彌撒」或「敬禮彌撒」。（《彌撒經書總論》376）
3) 禁平日「追思彌撒」。（《彌撒經書總論》381）
4) 在日課方面：序經「對經」，誦讀、晨禱和晚禱的讚美詩，以及日間祈禱的對經，均應按節期（主顯節前或後）的專有規定。

註3：2002年版《羅馬彌撒經書》中頒布了「主顯節」守夜彌撒。經文見本手冊第148頁。

註4：1) 本節日禁止舉行殯葬彌撒及其他彌撒（如婚禮彌撒、追思彌撒等）。
2) 按照教會傳統，在主顯節，宣讀福音後，執事或領唱員可以以下列方式，在讀經台上宣布今年幾個移動節日的日期：
「親愛的兄弟姐妹，我們感謝天主的仁慈，在慶祝了主耶穌基督的誕辰後，滿懷喜樂向你們宣告救主基督的復活喜訊：
在2月17日，我們將以聖灰禮儀和守齋，開始至神聖的四旬期。
4月04日，我們慶祝主耶穌基督的神聖逾越節。
5月13日，是耶穌基督升天節。
5月23日，是五旬節。
11月28日，是將臨期第一主日。」

註5：本慶日除殯葬彌撒之外，禁止舉行其他亡者彌撒（如追思彌撒等）。

註6：主顯後（四旬期前）常年期：
除了將臨期、聖誕期、四旬期及復活期外，餘下約三十三或三十四週，在平日並沒有指定慶祝基督奧蹟的某一部分。不過，在主日則全面紀念基督的整個奧蹟。此段時期稱為常年期。（《禮儀年》43）
1) 平日讀經採用單數年。
2) 舉行「求恩彌撒」(Missa votiva)，包括星期六特敬聖母的彌撒，可採用適合該彌撒的顏色，或用本日，或本禮儀時期的顏色。（《彌撒經書總論》347）

註7：常年期主日除殯葬彌撒之外，禁止舉行其他亡者彌撒（如追思彌撒等）。

註8：常年期主日除殯葬彌撒之外，禁止舉行其他亡者彌撒（如追思彌撒等）。

註9：本慶日除殯葬彌撒之外，禁止舉行其他亡者彌撒（如追思彌撒等）。

註10：真福雷永明司鐸，因其將希伯來與希臘原文聖經翻譯成中文，而影響我地方教會信友們的信仰生活至深至遠，故臺灣主教團於2016年秋季會議中，決議將其原來的「自由紀念」提升為「必行紀念日」。彌撒經文請見本手冊150頁或至「主教團禮儀委員會」網站下載。網址：<http://sliturgy.catholic.org.tw/>
日課經文請見《每日頌禱》或《每日禮讚》牧者通用。

註11：常年期主日除殯葬彌撒之外，禁止舉行其他亡者彌撒（如追思彌撒等）。